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〇二二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 1 -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 3 -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5 -
第四章	股份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29 -
第五章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0 -
第六章	公司治理	36 -
第七章	内部控制和内部审计	39 -
第八章	社会责任	41 -
第九章	重要事项	48 -
第十章	财务报告	49 -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一、法定名称

中文全称: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滨海银行

英文全称: Tianjin Binh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rporation

英文简称: Binhai Bank

英文缩写: BHB

二、法定代表人: 夏仁江

三、注册及办公地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三道

158号金融中心1号楼

邮政编码: 300308

联系电话: 022-24896586

电子信箱: bhbbodoffice@163.com

官方网站: www.tjbhb.com

客服电话: 022-96156

- 四、2021年主要获奖与排名情况
- 1.根据中国银行业协会公布的"2021 年中国银行业 100 强"榜单, 按照一级资本净额排名,本行位列 97 位;
- 2.根据英国《银行家》杂志发布的"2021 年全球银行 1000 强"榜单,按照一级资本排名,本行全球排名位列 487 位;
- 3.荣获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颁布的"结算 100 强——优秀自营 商"称号;
- 4.荣获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银行间本币市场颁布的"最佳进 步奖";
- 5.荣获中国外汇交易中心颁布的 2020 年度"最大进步外币货币市 场会员"称号;
- 6.荣获中国银行业协会评选的"2021 年银行业好新闻——创新发展好新闻";
 - 7.荣获中国网评选的银行业"年度优秀普惠金融银行";
 - 8.荣获普益标准评选的"财富管理 100 强";
- 9.总行营业部荣获"全国文明单位"和"2021 年银行业营业网点文明规范服务千佳示范单位"称号。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经营指标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0,887,528.09	19,150,723.99
贷款总额	11,425,493.43	10,017,636.18
负债总额	19,643,718.60	17,598,063.85
存款总额	16,238,359.43	14,029,884.78
利润总额	41,971.34	31,248.15
净利润	36,669.30	21,111.29

注: 存、贷款均为银保监口径数据,下同。

二、主要监管指标

单位: %

监管指标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本充足率	16.41	13.65
一级资本充足率	13.60	10.02
杠杆率	9.18	7.17
贷款拨备率	3.23	2.72
单一客户授信集中度	9.43	9.60
流动性比例	80.18	53.64
流动性匹配率	128.07	121.28
净稳定资金比例	122.42	-
核心负债依存度	70.76	65.51

三、资本构成及风险资产状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1.资本构成		
一级资本净额	2,237,159.71	1,528,019.54
二级资本净额	462,323.27	554,521.27
资本净额	2,699,482.98	2,082,540.81
2.风险加权资产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5,704,531.84	14,727,374.29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294,321.03	107,465.25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453,087.63	416,801.79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16,451,940.50	15,251,641.33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总体经营情况分析

2021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内外部环境和诸多风险挑战,在天津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监管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在总行党委、董事会的坚强领导下,全行上下勠力同心、艰苦奋斗,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业务发展,扎实做好"增存款、降不良、强内控、促改革"四项核心工作,总体经营态势稳中向好、进中提质,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

截至 2021 年末,全行资产规模首次突破 2000 亿元大关,达到 2088.7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73.68 亿元,增长 9.07%;各项贷款余额 1142.5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40.79 亿元,增长 14.05%;各项存款余额 1623.8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20.85 亿元,增长 15.74%。实现净利润 3.67 亿元,同比增长 73.70%,盈利能力加速恢复。

报告期内,本行获得天津市 93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资金支持,全部用于补充其他一级资本,资本充足率提升至 16.41%,一级资本充足率提升至 13.60%,流动性比例提升至 80.18%,主要监管指标均满足监管要求。

二、主要业务运作情况

(一)公司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紧紧围绕"增存款、降不良、强内控、促

改革"四项核心工作,统筹推动存款增长、贷款投放、收益提升。

对公存款以"做大基础客群、做优存款结构"为目标,推动形成良性发展模式。一是组织"开门红"、绿色存款和对公客户"倍增计划"等专项活动,围绕对公存款"增量扩户",加大营销力度,通过做大基础客群推动对公存款增长。二是适时推出金医宝、滨缴费等负债端产品,瞄准医院、学校、物业、养老、物流、园区企业等开展精准营销,增加结算账户开户,推动日常存款沉淀。三是加大票据交易、贸易融资推动力度,拉动保证金存款增长。四是结合市场需求,研发定期类产品,提升定期存款规模,提高对公存款稳定性。报告期末,对公存款余额 561.9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55.04 亿元。

对公贷款以支持实体经济发展为导向,坚守农商行经营定位。一是专注服务本地,与政府、园区、协会合作,批量服务客户,资源配置不断向天津本地市场主体倾斜,全年累计投放对公贷款624.39亿元。二是聚焦重点领域,持续加大对小微、"三农"信贷投放力度,主动把握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及时、精准的产品和服务。报告期末,小微企业和涉农贷款余额647.05亿元,占各项贷款的56.63%。三是支持本市重点企业和重点项目,特别是对于国家重点支持的、具有资源技术优势或具有较大发展潜力的企业和项目,实施"一户一策",在投融资、电子支付、资金结算等多领域深度合作。报告期末,对公贷款余额905.51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55.14亿元。

(二)零售业务

报告期内,零售业务积极应对互联网业务监管新规影响,加快转型发展,夯实发展基础。

个人存款方面,增规模、调结构、降成本。一是加大柜面存款营销力度,深入社区和商圈开展外拓营销宣传活动,广泛开展网格化营销,通过开展"助力高考""广场舞大赛"等公益活动,提升品牌影响力和渗透力,拓宽客户来源。二是细分客群特点及区域差异,根据地域特色,把握区域政策优势,加强网点阵地作用,充分发挥"老三区"网点覆盖区域广、客群基础牢固、客户认可度较高等传统优势,通过公私联动等营销手段,大力发展基础客户,稳定存款规模。三是通过开展客户营销专项活动、客荐客奖励活动、睡眠户专项激活活动等,挖掘潜力客户,提升客户贡献度。四是逐渐下调部分高定价产品利率、陆续停售"定制类"储蓄及结构性存款,同时调整部分产品销售渠道,加大对低定价传统储蓄产品的宣传和营销力度,推动个人存款由价格输出向服务输出转化,降低存款成本。报告期末,个人存款余额达到1061.92亿元。

个人贷款方面,进一步深耕本地市场,围绕"津城""滨城"双城发展战略机遇,发挥本土化、地方性法人银行优势,不断优化业务结构,提高自营及本地业务占比。一是按照本行发展规划及监管要求,稳步压降互联网贷款,加大自营贷款营销力度。二是紧跟消费金融发展趋势,针对居民日常消费需求,提供标准化的信贷产品及批量化的服务方案。三是根据监管导向及自身发展需

要,不断加强系统建设,在科技赋能消费金融的基础上,严控信用风险,为客户提供更加便捷、高效、安全的金融服务。

(三)金融市场业务

报告期内, 本行不断提高金融市场业务能力, 积极参与银行 间市场各类业务,市场活跃度、同业间业务交流明显恢复,银行 间本币市场业务再上新台阶。一是合理布局投资端业务, 在风险 可控、监管合规前提下加强同业互联互通,有序恢复各类资产端 业务,有效保障全行流动性安全的同时拓展收入来源。二是积极 拓展同业授信渠道,全年动态维护他行对本行的客户关系近400 户,较上年增加44.19%,同业授信总额度较上年增加23.48%。三 是积极利用央行资金,全年办理再贴现业务23.24亿元,有力有效 践行了地方法人银行服务实体经济、加大对小微企业支持、降低 小微企业融资成本的社会责任。四是持续强化条线合规管理,认 真开展内控合规检查,积极落实"内控合规管理建设年""经营风 险源头治理"等相关工作要求,梳理修订相关业务制度、操作流 程,进一步加强中台风险管控,完善资金业务系统建设,不断提 升专业化、精细化经营管理水平。报告期内,累计交易量突破3 万亿元,实现跨越式增长,获得"2021年度银行间本币市场最佳 进步奖"及"结算100强——优秀自营商"两项殊荣,有效提振本行 在银行间市场形象。

(四)资产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资管新规""理财新规"等监管要求,

不断深化理财业务转型。一是加快产品研发,以"安、稳、缤、创、 富"五大系列为依托,建立多元化、多形态、多层次的产品体系, 面向一般公众客户新推出9个月、12个月、15个月和 24个月等4 只客户周期型及1只"固收+"产品,面向高净值客户推出5只封闭 式净值型理财产品,产品类型涵盖现金管理、固收、固收增强 (FOF)、混合等,期限类型覆盖日、月、3M、6M、9M、12M、 15M、18M、24M等,全方位满足客户多样化理财需求。二是按 进度推进存量非保理财压降,在资管新规过渡期结束前提前完成 预期收益型理财处置任务,实现理财100%净值化运作管理。三是 加大监管政策研究和市场研判,优化理财资金配置,提升投研核 心竞争能力,为客户实现财富保值增值目标提供坚实保障。四是 持续完善风控体系,制定修订理财业务管理制度,梳理理财产品 研发及运营审批流程,推动理财业务全流程线上审批,提升业务 精细化管理水平。五是完善系统及电子渠道功能,强化科技支撑, 搭建理财投资交易管理系统、优化微银行、手机银行等电子销售 渠道功能,提升客户体验。报告期末,存续理财产品共31只,余 额86亿元。

(五) 国际业务

报告期内,在全球新冠疫情反复和国际局势复杂多变的情况下,本行主动融入"双循环"新发展格局,充分发挥自贸区总部优势,创新外贸信贷产品,拓宽境内外业务渠道,全力扩户、增收、控风险,提高国际业务综合贡献度。报告期内,本行外汇监管评

级提升为B+,获得中国外汇交易中心2020年度"最大进步外币货币市场会员"称号。全年累计办理国际结算17.78亿美元,实现中间业务收入4257.92万元。

三、风险因素及对策

(一)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1. 组织架构及职能

本行风险管理组织架构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业务部门、风险管理部门、监督评价部门组成。董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协助董事会履行风险管理职责;监事会负责监督检查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高级管理层是风险管理的执行主体,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负责执行董事会的决议;高级管理层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协助高级管理层履行风险管理职责。

本行建立了由业务部门、风险管理部门、监督评价部门组成的风险管理"三道防线"。业务部门承担风险管理的直接责任。风险管理部门分为全面风险管理部门和专业风险管理部门,全面风险管理部门为总行风险管理部,牵头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建立并不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专业风险管理部门为各类风险的主责部门,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下,负责各类风险的日常管理。监督评价部门为内审部门,负责对全面风险管理进行内部监督评价。

2. 全面风险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通过制度建设、监督指导、监控评估等举措,

进一步完善全面风险管理机制。一是完善全面风险管理制度,修订《风险偏好陈述》《风险管理基本制度》《风险报告管理办法》等基本制度,统领全行风险管理工作。二是强化风险限额管理,制定年度限额方案,按月监测限额执行情况,强化限额管理约束。三是开展全面风险自评估,评估风险管理的充分性和有效性,强化各类风险的监测和预警,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四是做实风险指标监测,梳理监管核心指标要求,明确工作重点,积极推动坚守定位、回归本源、防控金融风险的指标达标。五是强化风险控制委员会作用发挥。调整优化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规则,有效提升工作质效,充分发挥风险管理重大事项和风控制度评议作用。

(二)信用风险

1. 组织架构及职能

风险管理部牵头信用风险管理,建立信用风险管理的基本制度及框架;经营机构是信用风险管理的第一道防线,负责业务准入调查阶段的信用风险防控;授信审批部、资产监控部及资产保全部共同执行信用风险控制,是信用风险管理的第二道防线;审计部作为信用风险管理的第三道防线,监督和评价信用风险管理的充分性和有效性。

2. 管理目标、政策和流程

信用风险管理目标是持续提升信用风险防控水平,将表内外 授信业务包含的信用风险控制在可接受的范围内,符合风险偏好 和风险容忍度水平,确保风险和收益相匹配、风险防控和业务发 展相平衡,实现健康可持续发展。 信用风险管理政策是根据本行业务发展战略确定风险偏好, 分别针对行业、客户确定信用风险限额并严格进行事前控制;结 合业务发展实际,分别制定产品、客户、行业、区域授信政策, 指导经营机构精准营销,注重风险和收益的平衡,保障业务发展 质量。

信用风险管理流程主要包括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和报告,建立科学的对公客户信用评级体系和个人客户信用风险评估模型,动态评价客户违约可能性;建立基于大数据平台的客户风险预警监测系统,通过指标实时监测客户的信用风险状况。

3. 计量方法

本行通过客户评级系统为客户授信准入提供量化依据,有效量化客户风险等级,前移风险防控关口。评级系统按照客户所属行业不同,从行业、区域、财务、信用履约等多个维度,设计差异化的打分卡模型,按照一定规则将评分转换为AAA至D10个等级,原则上新增客户信用评级BBB级以下不予准入。在存量资产管理环节,本行通过完善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管理机制,针对不同的风险暴露情况,制定差异化的管理策略,有效识别、评估和管理信用风险。

4. 管理措施

报告期内,本行不断强化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夯实信用 风险管理基础。一是完善信用风险管理制度体系,稳步推进信用 风险管理制度"立改废"。二是优化信用风险授权体系,全面梳理 信贷业务授权体系,及时更新信用业务授权文件。三是优化信用 评级体系建设,完善信用评级复评与预警联动监测机制,优化客户评级流程,实现法人客户信用等级的有效划分和低信用等级客户的有效拦截。四是加强互联网业务风险管控,通过严把平台准入关,持续跟踪监测互联网贷款风险变化趋势,动态开展风险评估并持续进行跟踪,逐步形成"准入-监测-跟踪-评价"的闭环管理。五是成立智能风控中心,建设数字化风控体系,提升自主风控能力。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率2.60%,拨备覆盖率124.35%。

(三)市场风险

1. 组织架构及职能

资债财务部负责市场风险的牵头及日常管理,资产管理部负责表外市场风险的识别、计量和监测,国际业务部负责国际业务条线汇率风险的识别、计量和监测,审计部负责对市场风险管理情况进行审计监督。

2. 管理目标、政策和流程

市场风险管理目标是确保市场风险敞口水平低于监管要求,确保业务发展所承担的市场风险得到全面、持续、有效地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和缓释。

市场风险管理策略是根据业务发展情况确定市场风险偏好,明确在正常和压力情景下本行愿意并能够承受的市场风险水平,及时监控市场风险指标,每年制定市场风险限额,定期对市场风险偏好、市场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估,必要时进行修订。

市场风险管理流程主要包括风险识别、风险计量、风险监测、风险控制(限额管理)、风险报告等环节。

3. 计量方法

本行利用估值模型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进行估值,监控资产价值的变动对损益及权益的影响。本行采取缺口分析、久期分析等计量方法及时准确识别交易和非交易业务中市场风险的类别和性质;通过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等方法定期开展市场风险压力测试。

4. 管理措施

一是健全市场风险制度框架。根据业务性质、规模、复杂程度和风险特征,构建了覆盖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股票价格风险的市场风险制度框架。二是强化市场风险计量监测。本行对市场风险实施限额管理,执行市场风险日监测机制,每日对交易账户头寸按市值重估价值,并定期评估限额的科学性、有效性,适时进行修订。三是定期组织市场风险压力测试。根据业务性质、市场环境变化等完善压力情景设计,根据压力测试结果制定重大市场风险应急处置程序。

本行对交易账户中的所有头寸进行每日市值重估,限额指标均未突破限额管理要求,市场风险处于较低水平,总体可控。

(四)操作风险

1. 组织架构及职能

法律合规部负责全行操作风险管理体系的建立和推动实施,

总行各部室负责管理本条线的操作风险,各经营机构负责管理本机构的操作风险。总行各部室、各经营机构分别设置专、兼职内控合规及操作风险管理岗位人员,统筹推动本单位操作风险管理工作,员工对本岗位的操作风险负责,并承担起与本岗位相对应的操作风险管理职责。审计部定期独立审查、监督、评价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运作情况。

2. 管理目标、政策和流程

操作风险管理目标是持续改进和完善全行操作风险的管理, 建立符合本行实际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对全行操作风险进行统 一全面管理,最大程度减少操作风险事件,降低操作风险损失, 维护本行声誉和市场价值,满足操作风险管理监管要求。

操作风险管理政策是将操作风险的管理贯穿于经营管理过程中的每一个环节,采取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的方法对重大操作风险和日常操作风险进行分层管理。

操作风险管理流程主要包括操作风险识别、评估、监测、控制、缓释和报告等,通过建立操作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平台进行整合和实施。

3.计量方法

本行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4.管理措施及风险状况

一是强化操作风险三道防线建设。搭建内控合规管理人员体 系,在支行、分行(或管理型支行)、总行部室分三个层级设置

专兼职内控合规及操作风险管理岗位,牵头本单位内控合规及操 作风险管理工作,对一把手负责,压实一把手内控合规及操作风 险管理职责,强化一道防线建设。设置合规检查团队,压实二道 防线检查职责,加强对总行部室、分支机构内控管理情况的检查、 评估和督导。由董事长主管审计部,加强对经营班子落实董事会 决策的监督检查,强化三道防线作用发挥。二是推动关键控制自 我评估覆盖高风险、重点领域。完善关键控制自评估指标,修订 关键控制指标37个,对已建立的关键控制标准定期进行自评估, 完成8279条自评估任务,实现操作风险控制前移,提高一道防 线合规控制的意识。三是建立较为完善的操作风险监测机制。报 告期末,全行共98个现行有效的关键风险指标,通过监测各领 域操作风险变化、早期预警、及时反应、提前干预、妥善应对。 通过科学化监控,分析全行的操作风险变化趋势,控制薄弱点。 四是强化合规检查力度。坚持总行检查、条线检查和机构自查相 结合,三道防线联动,基本实现自评估、自查、检查的网点全覆 盖、业务全覆盖、规章制度全覆盖、全行识别、发现操作风险的 能力不断提高。五是持续推广运用内控合规与操作风险管理系统, 不断提高操作风险管理的规范化、系统化、智能化、精细化水平。 六是进一步梳理全行重要岗位清单。按监管政策及本行管理实际, 明确轮岗要求,严格落实,有针对性的防控操作风险。

2021年,本行未发生由操作风险引发的案件。

(五)流动性风险

1. 组织架构及职能

资债财务部是流动性风险的牵头管理部门,负责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日常工作;金融市场部是流动性风险的配合管理部门;国际业务部是外币业务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统筹管理部门;审计部定期审查和评价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充分性和有效性。

2. 管理目标、政策和流程

流动性风险管理目标是有效平衡资金的收益性和流动性,确保资产负债期限结构趋向合理,有效防控严重期限错配带来的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是根据经营战略、业务特点、财务实力、 融资能力、总体风险偏好及市场影响力等因素,确定本行流动性 风险偏好,明确在正常和压力情景下本行愿意并能够承受的流动 性风险水平,及时监控流动性风险指标,每年制定流动性风险限 额,定期对流动性风险偏好、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 进行评估,必要时进行修订。

流动性风险管理流程主要包括流动性风险识别、计量和对影响流动性风险的潜在因素以及其他类别风险对流动性风险的影响进行持续监测和分析等环节。

3.管理措施及风险状况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强化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建设。一是日间头寸管理方面,密切关注大额资金往来及每日存款波动情况, 定期预测资金缺口,加强对经营机构收付款预报和偏离度的绩效 考核,有效保证备付金充足,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二是流动性风险监控方面,利用资产负债管理系统,及时、准确监测流动性风险指标、优质流动性资产、融资抵(质)押品等变化情况,有效预警流动性风险,并提前做好融资安排。三是流动性风险应急管理方面,按季度认真开展压力测试,根据压力测试结果,制定有针对性的管控措施,同时开展支付系统、流动性应急演练和业务系统切换演练,不断完善流动性应急预案和演练机制,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2021 年末,流动性比例 80.18%,流动性匹配率 128.07%, 净稳定资金比例 122.42%,流动性监管指标符合监管要求。

(六)法律与合规风险

1. 组织架构及职能

法律合规部牵头组织各部室开展合规管理工作,总行各部室负责管理本条线的合规风险,各经营机构根据当地合规规则和本行规章制度等要求依法合规地开展经营管理活动,总行各部室、各经营机构分别设置专、兼职内控合规及操作风险管理岗位人员,统筹推动本单位内控合规管理工作,员工应当遵守合规规则和本行规章制度,有义务报告在工作中发现的违规事件,对其岗位经营管理活动的合规性负责。审计部对全行经营管理活动的合规性进行独立审计。

2. 管理目标、政策和流程

法律与合规风险管理目标是使本行的经营管理活动与法律、

监管规定、经营规则、自律性组织的行业准则、行为守则和职业操守相一致,避免本行因未遵循合规规则而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等风险。

法律与合规风险管理政策是合规优先、主动合规、全员合规。 各条线、经营机构和每一名员工都应当以依法合规经营为基本准则,不得以牺牲合规为代价换取不当利益;各条线、经营机构和每一名员工都应当掌握与其执业行为相关的合规规则,积极主动地识别和化解其执业行为的合规风险;每一名员工都应当切实承担起与其工作岗位相对应的合规职责,对其岗位经营管理活动的合规性承担责任。

法律与合规风险管理流程是搭建制度体系框架,规划重点制度涉及的流程,对制度进行流程化梳理,明确业务流程与相关部门、岗位、环节,明确流程中的重要操作风险点,将内控合规管理工作融入经营管理的各项工作、各个岗位、各个环节。通过持续的自我检查、常规检查、专项检查,对检查问题点持续改进,从制度、机制、流程及人防、机控等方面,持续查找存在的漏洞和风险隐患,不断优化内控合规管理的流程。

3.管理措施及风险状况

一是扎实开展经营风险源头治理,在"梳理规章制度、完善流程架构、推进合规经营"保障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专项整治工作的基础上,分析内控合规管理存在的源头问题,从推进合规理念入脑入心、扎紧制度笼子、强化执行及抓实案件防控等方面明确

目标,制定20余项治理措施并推动落实,取得初步成效。二是 深入开展"内控合规管理建设年",通过制定方案并召开专题部署 会、全面梳理屡查屡犯问题、细化检查要点、开展自查、综合检 查及评估验收等五个阶段工作,从制度流程、系统建设、合规文 化等多维度推进,实现 2021 年各类屡查屡犯问题发生率低于 2020年的专项治理目标。三是组织开展合规银行 1.0 建设工程, 以"管理制度化、制度流程化、流程明白化"为目标,建立全面、 持久、有效的合规管理体系。组织重点业务管理部室梳理规章制 度及业务流程,制作《流程合规明白纸》,推进流程标准化、程 序化、简单化、明白化。四是持续开展制度"立改废"建设。组织 制定规章制度计划并严格执行,定期评价行内规章制度,不断推 动制度体系精简高效。通过持续地自查、检查,认真查找制度执 行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持续督促加以整改。 五是组 织全行每日学习监管动态、监管处罚信息、与本行业务相关的监 管新规,每周定期学习风险提示、新印发的制度、警示案例等, 并转培训,强化合规文化在基层的传导。六是强化员工异常行为 管理,定期组织全行开展异常行为排查,增加第三方数据筛查等 排查手段,与多频次案件警示教育培训相结合。七是前置法律风 险防控。优化合同法审管理,扩大法审合同范围,持续缩短法审 周期,针对新颁布的重要新法新规制作并发布解读,指导全行防 控法律风险。八是加大法治宣传教育力度,启动"八五普法"工作。 全年组织开展《民法典》、金融违法犯罪等 7 场专题法治培训,

参加银行业协会《民法典》法律知识竞赛,并获"最佳组织奖"。

(七)信息科技风险

1. 组织架构及职能

风险管理部是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的统筹部门,信息科技部是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的执行部门,审计部定期审查和评价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的充分性和有效性。

2. 管理目标、政策和流程

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目标是牢牢守住不发生重大信息系统中断和重大信息安全事件的底线,推进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体系持续完善,更好地保障和支持业务发展。

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流程包括风险识别、风险计量、风险监测、风险控制和风险报告。风险识别方面,建立了信息科技风险库,对可能给本行运营带来影响的风险点进行识别;风险计量方面,通过开展全面评估和专项评估等方式,对信息科技风险进行计量;风险监测方面,通过信息科技关键风险指标、信息科技风险库和信息科技风险事件对信息科技风险进行监测预警;风险控制方面,根据风险计量结果,进行风险排序,制定控制策略并有效控制风险。

3.管理措施及风险状况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大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力度。一是按季 度开展信息科技风险检查,将整改情况与科技部门绩效考核挂钩, 进一步压实信息科技风险"一道防线"职责。二是持续完善信息科 技风险监测指标体系,优选监测指标8项,且对共计69项监测指标划分等级,对重点关注的指标设定预警值,做到对风险的"早发现、早处置"。三是开展业务影响分析,及时更新业务连续性计划,开展业务系统切换及流动性应急演练,有效提升全行信息系统故障类突发事件的应对处置能力。四是开展2021年度信息科技风险、业务连续性管理及科技外包管理评估工作,针对重要领域和薄弱环节加强控制措施。

2021年,本行信息科技治理体系进一步完善,信息科技运行总体平稳,信息安全和业务连续性管理不断加强,未发生信息科技风险事件。

(八) 声誉风险

1. 组织架构及职能

办公室负责声誉风险管理的日常工作;审计部定期审查和评价声誉风险管理的充分性和有效性。

2. 管理目标

声誉风险管理目标是主动防范声誉风险,有效应对声誉风险 事件,确保最大限度降低声誉风险事件对本行造成的损失和负面 影响。

声誉风险管理流程是建立声誉风险全流程声誉风险管理体系,从事前评估、风险监测、分级研判、应对处置、信息报告、考核问责、评估总结等7个环节做好声誉事件处置,形成声誉风险管理闭环。

3.管理措施

一是强化责任落实。多渠道、多场合,在全行强化合规操作、 预防为先的声誉风险防控理念,修订《声誉风险管理办法》《突 发事件应急处置操作手册》《宣传工作管理办法》,建立大声誉 风险管理体系。二是抓实声誉风险常态化建设。实行"周总结、月 研判、季排查",加强网络舆情分析研判,常态化开展声誉风险管 理培训,提高网络舆情引导能力和应对水平。三是努力掌握舆情 处置主动权。紧抓全流程管理,坚持预案在前,研判在先,合理 安排信息披露时间节点,提前向上级单位报告舆情隐患,主动发 声正向引导舆论,形成与媒体的良性互动,舆情应对处置能力不 断提升。

2021年,本行坚持激扬正面、疏导负面双向发力,主动出击,通过强化合规操作、加强研判、迅速处置等措施,妥善处置重点声誉隐患,声誉风险总体状况较为平稳,未出现较大声誉风险事件。

(九)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1. 组织架构及职能

资债财务部负责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的日常工作,审计部定期审查和评价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的充分性和有效性。

2. 管理目标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目标是综合考虑成本覆盖、风险补偿、市场竞争等因素,实行与央行利率政策、资金来源成本、支持实

体经济相匹配的利率定价策略,短期保证净利息收入的稳定和持续增长,长期追求经济价值的稳定和持续增长。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流程主要包括风险识别、风险计量、风险监测、风险控制(限额管理)、风险报告等环节。

3.计量方法

本行采用重定价缺口分析法、利率敏感性分析法评估计量银 行账簿利率风险水平。

4.管理措施

本行高度重视银行账簿利率风险,不断加强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控。定价策略方面,负债端,多次下调存款产品定价,进一步压降负债成本;资产端,综合考虑业务风险状况、预期综合收益等因素,进行差异化定价,同时加大对普惠小微企业支持力度,不断提升对实体经济特别是普惠小微企业的金融服务水平。限额方面,将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纳入限额管理体系,监测银行账簿利率风险限额,动态把控限额指标。压力测试方面,结合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实际情况,定期进行压力测试并形成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报告。

2021 年,本行最大经济价值变动占一级资本的比例始终低于 15%,满足监管要求,整体风险可控。

(十)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

1. 组织架构及职能

运营管理部是反洗钱工作的牵头管理部门,负责推动落实各项反洗钱工作;业务管理部门承担洗钱风险管理的直接责任;信

息科技部负责为洗钱风险管理提供必要的硬件设备和技术支持; 审计部负责对执行落实反洗钱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进行独立、客观的审计评价。

2. 管理目标

为预防洗钱、恐怖融资及其上游等相关犯罪,维护金融秩序, 坚持"风险为本"的反洗钱原则,提升反洗钱资源的使用效率,通 过建立有效的风险控制体系和业务流程防范洗钱风险。

3.管理措施及风险状况

本行切实落实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各项工作要求,在风险评估、控制活动、系统建设、信息和沟通、监控等方面均取得显著成效,基本建成符合监管要求、具有自身特色的反洗钱管理架构和制度体系,为全行业务合规开展起到了重要基础性作用。一是持续做好可疑账户监测工作,并对相关账户采取相应控制措施。二是积极优化反洗钱沟通机制。通过行办会审议、年度工作安排、条线会议提示、配合反洗钱审计等多种形式,完善工作沟通机制,重点加强监测中心与分行、管理型支行联系,提升反洗钱工作的业务支持。三是重新招标建设反洗钱相关系统,重新梳理数据结构,重新设计监测模型,提升反洗钱相关系统,重新梳理数据结构,重新设计监测模型,提升反洗钱工作效率。四是积极开展反洗钱培训。按照差别化培训思路,分别对反洗钱专兼职人员、全行员工、新员工进行差异化培训,全年共完成14次反洗钱培训,进一步增强了员工风险意识和合规意识。

2021年,本行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内部控制措施显著提升,

整体风险可控。

四、企业文化和品牌管理

报告期内, 本行持续推进"让客户满意、让股东满意、让员工 满意"的企业文化建设。组织两期华为高级管理研修班,学习优 秀企业文化建设经验。加强职业操守建设,严格落实各项制度和 行为规范,发挥典型引路作用,建立选树和培育先进典型长效机 制,举行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暨"两优一先"表彰大会, 营造了"学先进、比先进、争先进"良好氛围。加强"行"文化建设, 狠抓执行力,深化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不作为不担当专项治理, 强化"首问负责制、限时办结制、服务承诺制、一站式服务制、一 次性告知制",实现服务意识、工作效能、基层满意度"三个明显 提升"。加强公益文化建设、组建金融志愿服务队 69 个, 注册志 愿者 1000 余人。组织开展无偿献血活动,累计献血量达 18400 毫升,在特殊时期彰显国有企业的责任与担当。3 家机构分别荣 获全国文明单位、市级文明单位和区级文明单位,1家机构荣获 市级"优秀学雷锋志愿服务站"称号,以志愿服务精神促进企业文 化提升。

强化品牌塑造,提升品牌知名度、美誉度和忠诚度。一是打造有热度的品牌活动。围绕中心工作,契合建党百年宣传,全年策划开展 6 次品牌宣传活动,新闻采访和新媒体宣传强势发声,广告渠道造势加持,提升活动传播力和品牌塑造力,"声、影、形"同步,热度贯穿全年。二是加大视频化传播力度。开展品牌传播

效果调研,深入研究抖音等新媒体传播规律,进一步清晰运用新媒体促进品牌建设的思路,加大视频化传播力度,试水直播、集赞、微信红包等新传播形式,实现了发布量大、参与度高、粉丝数增的效果。三是主动策划专题宣传。围绕绿色金融、乡村振兴、经营业绩提升等,主动邀约新华社、天津电视台、中国农村金融等媒体采访报道,年内多次在头版、头条、整版以及天津新闻频道专题报道,新闻宣传有力、有效,得到广泛肯定。荣获"2021年中国银行业创新发展好新闻奖""国资系统信息工作先进集体""中国农村金融杂志社宣传工作贡献奖"等荣誉称号。

五、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2021年末,本行共有101家分支机构,具体分布如下:

机构名称	地址	下辖网点数
天津市		
天津自由贸易试验 区分行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三道 158号金融中心1号楼	6
滨海新区支行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33 号	19
汉沽支行	天津市滨海新区茶淀街南临医院路泰河新苑 6、7号楼-一经路 95号	14
大港支行	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街世纪大道 112 号	22
红桥支行	天津市红桥区河北大街 123、125 号	5
和平支行	天津市和平区五大道街重庆道8号	6
津南支行	天津市津南区外环辅道与先锋河交口东北 处海天南苑 3-底商 1-5 号	9
西青支行	天津市西青区杨柳青镇柳霞路与小梁庄道 交口锦绣欣居 1-2 层	7
武清支行	天津市武清区杨村泉旺路东侧 33 号	4
浙江省		
绍兴支行	绍兴市柯桥区柯桥街道育才路 310 号永泰 综合商务楼一层 310 室	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新疆分行	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南路 368 号键 龙金融中心二期	8
合计		101

第四章 股份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股份总数 9,098,686,818 股,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

二、股东情况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法人股	9,075,311,558	9,075,311,558
自然人股	23,375,260	23,375,260
股本合计	9,098,686,818	9,098,686,818

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总数 173 户,其中企业法人股东 24 户, 共持有股份 9,075,311,558 股,持股比例为 99.74%;自然人股东 149 户,共持有股份 23,375,260 股,持股比例为 0.26%。

三、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天津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2,004,008	11.01%
2	天津市政投资有限公司	1,002,004,008	11.01%
3	天津临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44,960,000	9.29%
4	天津恒达伟业投资有限公司	572,000,000	6.29%
5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572,000,000	6.29%
6	天津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572,000,000	6.29%
7	广州市泽达棉麻纺织品有限公司	513,500,000	5.64%
8	天津市浩通物产有限公司	478,563,800	5.26%
9	国际金融公司	440,000,000	4.84%
10	天津滨海高新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13,440,000	4.54%

第五章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 董事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职务	推荐股东	任期
夏仁江	男	1965	董事长	-	2021.06—换届日
庞珺	男	1977	执行董事	-	2021.06—换届日
崔进宇	男	1973	执行董事	-	2021.06—换届日
于元浦	男	1952	独立董事	-	2021.06—换届日
吴 华	女	1963	独立董事	-	2021.06—换届日
戴金平	女	1965	独立董事	-	2021.06—2023.07
田昆如	男	1966	独立董事	-	2021.06—换届日
穆玲玲	女	1972	独立董事	-	2022.02—换届日
王磊	男	1987	股权董事	天津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02—换届日
马冀勋	男	1977	股权董事	天津临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1.06—换届日
何建民	男	1971	股权董事	天津恒达伟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1.06—换届日
成小云	男	1963	股权董事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2021.06—换届日

注: 2022年2月, 天津银保监局批准王磊、穆玲玲两位董事任职资格。

2. 监事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职务	推荐股东	任期
靳立明	男	1964	监事长	-	2021.06—换届日
乔志敏	男	1952	外部监事	-	2021.06—换届日
刘荣	女	1971	外部监事	-	2021.06—2023.01
李嵘	女	1967	外部监事	-	2021.06—换届日
王俊山	男	1966	股东监事	天津市宁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06—换届日
李盛凯	男	1978	职工监事	-	2021.06—换届日
胡玉波	男	1978	职工监事	-	2021.06—换届日

注: 2021年6月,欧明刚先生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外部监事,聘任李嵘女士担任外部监事。

3.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职务	任期
庞珺	男	1977	行长	2021.06—换届日
崔进宇	男	1973	副行长	2021.06—换届日
董家祥	男	1965	副行长	2021.06—换届日
谢勇	男	1972	副行长	2021.06—换届日
郭万刚	男	1969	首席信息官 (行长助理级)	2021.06—换届日
卢辉	男	1972	行长助理	2021.06—换届日
张红卫	男	1971	行长助理	2021.11—换届日

注: 2021年11月, 天津银保监局批准张红卫先生行长助理任职资格。

(二)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股东单位	职务	任职期间
71 1	1 000000 1 12	0.77	1-17/7/17

王磊	天津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资本运营部职员	2013年11月至今
马冀勋	天津临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5年11月至今
何建民	天津恒达伟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6月至今
王俊山	天津市宁发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03年7月至今

(三)现任董事、监事、高管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 任职或兼职情况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
于元浦	大连银行	外部监事
	大连农商银行	独立董事
吴 华	上海正舜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圣和圣置业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T A 44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戴金平	天津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	外部董事
	中国商业会计学会	常务理事
	天津滨海新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天津市滨海新区文化中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田昆如	天津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田比如	天津国兴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延华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天津低碳发展与绿色供应链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长 总经理
穆玲玲	中国绿色供应链联盟	副理事长
192424	中国证券法学会	理事
	天津市绿色供应链协会	副理事长
王磊	天津津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乔志敏	中国光大银行	外部监事

	天津市泰达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刘荣	天津市财政局	政府会计咨询 专家
	中国税务学会	理事
	天津市国际税收研究会	理事
李 嵘	李 嵘 天津四方君汇律师事务所	
张红卫 天津长城滨银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二、员工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在岗员工 2478 人,研究生以上学历员工占比 17.07%,本科及以上学历员工占比 91.97%,平均年龄 36.4 岁。

员工学历结构

序号	学历	数量	占比
1	博士研究生	9	0.36%
2	硕士研究生	414	16.71%
3	本科	1856	74.90%
4	专科	140	5.65%
5	专科以下	59	2.38%
总计		2478	100%

员工年龄结构

序号	年龄	数量	占比
1	35 岁及以下	1404	56.66%
3	36 岁-40 岁	536	21.63%
4	41 岁-45 岁	162	6.54%
5	46 岁-50 岁	163	6.58%
6	51 岁-55 岁	133	5.37%
7	56岁及以上	80	3.22%
总计		2478	100%

三、薪酬制度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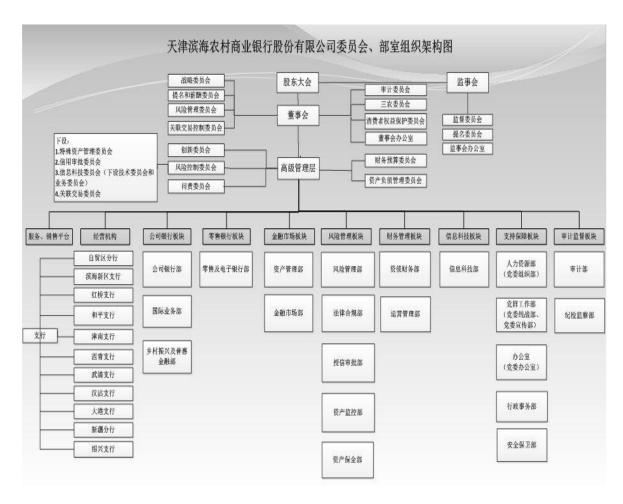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本行制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员工薪酬考核制度以及《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管理办法》,规范薪酬管理工作,发挥薪酬激励对稳健经营、科学发展的引导作用。股东大会负责审议董事、监事薪酬和报酬标准,董事会负责制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办法。本行实行全员绩效考核,在坚持"合规引领"的基础上,建立以经济增加值为核心的考核体系,突出价值创造导向,体现差异化薪酬管理,使员工薪酬水平与经营效益联动。

本行副行长及以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包括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和任期激励,行长助理级及以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福利性收入,基本薪酬为固定薪酬,绩效薪酬为浮动薪酬,与业绩评价结果直接相关。

本行实行工资总额控制,工资总额与经营效益情况严格挂钩,按照相关政策要求开展清算,建立职工工资与经济效益协调增长机制,合理确定工资总额增减幅度。

根据《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管理办法》,本行对相关人员绩效薪酬执行延期支付,对风险有重要影响的岗位人员绩效薪酬执行 40%延期支付,按照 3 年等分原则兑现,不得提前兑现。员工因履行管理职责、业务经营职责不到位等造成重大影响或风险损失的,本行根据损失大小扣发延期支付绩效薪酬或追索扣回已发放绩效薪酬并止付未支付部分。

四、组织架构图



第六章 公司治理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遵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认真落实监管部门意见,不断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架构,提升整体治理水平。

一、公司治理制度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强公司治理制度建设。一是修订公司《章程》,按照国资和监管最新要求,进一步细化完善加强党的领导、规范董事会建设等方面内容,深入推进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夯实公司治理基础制度。二是厘清党委会、股东大会、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权责边界,完善党委会、股东大会、董事会、行长办公会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修订公司治理主体"1+3"权责清单,细化党委前置研究讨论重大经营管理事项范围,使党委把关定向作用制度化、具体化。

二、股东和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审议和表决程序,依法维护股东合法权益。同时,不断健全与股东的沟通机制,积极听取股东意见建议,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北京中伦文德(天津)律师事务所对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股东大会4次,审议通过议案22项。

三、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第四届董事会由12名董事构成,其中执行董事3名、独立董事5名、股权董事4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三农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战略委员会、三农委员会主任委员由董事长担任,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由行长担任,其他委员会主任委员均由独立董事出任。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在风险管理、关联交易、人事调整、内外部审计等重要事项上提出独立专业意见,推动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及运作效率。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会议17次,审议通过议案108项; 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会议40次,审议通过议案106项。

四、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第四届监事会由7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监事1名、 职工监事3名、外部监事3名。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和监督委员 会,主任委员均由外部监事担任。监事会和各专门委员会认真履 行监督职责,围绕全行转型发展大局,坚决落实监管要求,加强 制度体系建设,不断完善工作机制,丰富拓宽履职手段,持续提 升履职效能,为合规经营和稳健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会议7次,审议通过议案24项;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会议9次,审议通过议案21项。

五、高级管理层

本行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行长负责制。行长受聘于董事会, 对本行日常经营管理全面负责,副行长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协助 行长工作。行长依照法律法规、本行《章程》及董事会授权,组 织开展经营管理活动,组织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本行实 行法人管理体制,分支机构不具有法人资格,在总行的授权范围 内依法开展业务,其民事责任由总行承担。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商业银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重大信息。

第七章 内部控制和内部审计

一、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开展内控合规管理建设年、经营风险源头治理和 "制度管人、流程管事、合规经营"三个风险合规治理专项行动, 持续筑牢内控合规管理三道防线,全方位提升内控合规管理能力, 构建有效的内控合规管理长效机制。一是按照监管要求,深化组 织架构改革,重新构建分支机构架构,设置8家管理型支行,推 进扁平化管理。二是进一步完善规章制度体系。2021年,制定、 修订各类制度180余项,目前各项规章制度共计800余项。三是组 织开展"合规银行1.0"建设工程。以"管理制度化、制度流程化、 流程明白化"为目标,建立全面、持久、有效的内控合规管理体 系。四是大幅提高经营机构内控合规考核占比,发挥内控合规指 引作用,风险管理、合规经营类考核指标权重分别由21%、20% 进一步提高至25%、28%。五是开展"内控合规管理建设年"工作, 从制度、流程、合规文化、自查检查多方面持续开展强内控建设, 全行员工主动合规意识和制度执行力不断增强。 六是建立网格化 的内控合规文化传导机制。编制发布"每日要闻、每周案例、每月 月报",组织全行及时学习监管动态、处罚信息和新法新规。

二、内部审计

2021年,内部审计工作聚焦"增存款、降不良、强内控、促改革"四项核心工作,围绕重点领域、重要业务、关键岗位和关键

环节,持续拓宽审计覆盖面,切实履行审计职责,较好地完成了 党委、董事会通过的年度审计计划及各项重点工作任务。一是建 立独立垂直的内部审计管理体系。党委、董事会直接领导内部审 计工作, 党委书记、董事长分管内部审计; 董事会审计委员负责 内部审计工作的指导、考核和评价; 监事会负责监督内部审计工 作; 高级管理层支持内审部门独立履行职责, 确保内部审计资源 充足到位。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均定期 研究内部审计工作。审计部负责全行经营管理、内部控制、风险 管理及公司治理效果的监督评价工作,内部审计独立有效。二是 建立完善的内部审计制度体系。截至 2021 年末,本行共有内审 制度 14 个。其中,基础制度 1 个,管理类制度 8 个,操作规范 类 5 个,覆盖审计工作流程、审计整改、责任认定、人员管理等 各个方面,能够满足内审工作需要。三是提升审计信息化水平。 开展审计系统(二期)建设,完善系统功能;建立信息化、全流 程整改跟踪管理模式,不断巩固完善审改分离、台账管理、销号 管理等措施。四是着力推动问题整改,加大审计发现问题及整改 挂钩考核力度, 审计监督成效持续向好。

第八章 社会责任

一、三农金融服务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响应金融支持乡村振兴战略,充分发挥 农商行在支持乡村振兴中的定位优势,以涉农贷款投放和涉农区 域基础金融服务为抓手,主动融入乡村振兴发展。一是加强组织 领导, 夯实体制支撑。成立专项工作领导小组, 由董事长、行长 亲自挂帅督导,制定专门的《"三农"金融发展目标和服务资源配 置方案》和《支持乡村振兴战略工作方案》,从组织架构、审批机 制、考核、激励等方面构建长效机制,确保政策落地成效。二是 加大政策倾斜,明确发展导向。在"十四五"规划和信贷投放指引 中明确对乡村振兴战略的支持导向,顺应农业结构调整、农业现 代化和绿色发展方向,加大对"三农"信贷领域的政策倾斜和资源 倾斜; 明确全年发展目标, 匹配信贷额度, 确保全年涉农、普惠 涉农贷款持续增长; 选树 3 家乡村振兴特色支行, 从政策倾斜、 考核激励、专项产品创新等方面给予支持,打造区域"三农"服务 亮点,树立全行"三农"业务发展标杆。三是强化考核激励,激发 服务活力。将乡村振兴相关发展目标完成情况与经营机构、班子 成员绩效考核相挂钩,推动经营机构加大对乡村振兴重点领域的 客户服务营销力度;深化"三农"尽职免责机制建设,修订全行授 信尽职免责制度, 明确将涉农贷款尽职免责机制规定落到实处,

消除营销人员的后顾之忧,释放营销活力。四是拓宽渠道建设, 丰富服务手段。围绕乡村振兴,持续深化与各委办局合作,与农 委签署全面战略合作协议;与天津农村产权交易所进行对接,上 线"政采贷"产品,拓宽"三农"业务的获客引流渠道;创新研发乡 村振兴专属产品"乡村振兴贷",对滨海地区4个行政村完成整村 授信,进一步丰富"三农"金融领域的产品维度;加入天津乡村振 兴产业(人才)联盟,借助联盟的资源、信息集聚效应,拓宽获 客、服务渠道。五是做好基础服务,保证涉农区域金融供给。发 挥属地优势, 通过物理网点覆盖, 强化对涉农区域的金融服务效 能,本行天津地区涉农网点共计60家,全部为乡镇及以下地区 标准化网点,占天津地区网点总量的 64.52%;通过智能机具布 放、业务系统升级等方式,持续开展网点升级改造和智慧化建设, 进一步提升网点的服务能力、服务效率和客户体验; 积极推动互 联网业务系统建设,上线远程银行,为涉农区域客户提供足不出 户的金融服务。

报告期末,涉农贷款余额 96.8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6.20 亿元; 普惠型涉农贷款余额 11.1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75 亿元,增速 32.92%,高于全行各项贷款增速 18.87 个百分点。

二、小微金融服务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服务中小企业、服务三农发展、服务居 民"的客户定位,通过健全组织体系、完善激励考核机制、做好减 费让利、推动尽职免责落地、不断优化小微金融产品及服务等多

项举措,持续加大小微金融服务的资源倾斜。一是健全组织体系, 加强制度保障。成立专门的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工作领导小组,董 事长、行长亲自挂帅督导,指导制定 2021 年小微企业金融服务 工作方案,围绕组织架构、审批机制、考核激励、尽职免责、产 品创新等方面制定工作措施,确保小微业务实现快速发展。二是 丰富产品及渠道建设,构建强有力的服务载体。陆续创新推出流 水贷、政采贷、医保贷、碳易融、订单贷等特色信贷产品,同时 推出金医宝、滨缴费等负债端产品, 为小微企业提供综合性金融 服务;与河西区、宝坻区等政府部门签订战略合作,为区内实体 经济、小微企业提供一揽子金融服务,进一步扩大服务小微企业 受众面;与天津市财政局、天津市金融局搭建财政非税收入收缴 电子化系统和资金结算流水监测平台,与人行政采贷系统和中征 平台对接, 进一步拓宽获客渠道, 丰富业务模式; 积极对接人民 银行、国开行等政策性银行申请再贴现、转贷款政策支持,为小 微企业提供专项资金支持。三是优化提升线上服务功能建设,提 升金融服务便捷性。推动新网银系统和微银行新功能落地,增加 贷款意向登记和存款意向登记板块,在微银行嵌入企业专用入口, 为小微企业申请贷款和意向登记提供更多便捷通道; 推出线上秒 贴业务通道,支持小微企业在线申请票据贴现,快速贴现秒到账; 加快推进供应链融资平台上线,为小微企业融资提供更多便捷渠 道。四是支持小微企业复工复产、高质量发展。持续做好小微企 业延期还本付息工作,为客户提供持续、及时的信贷资金支持;

用好无还本续贷方式,提升小微企业用款便利度,报告期内,以 无还本续贷方式发放小微企业贷款 35.45 亿元;不断优化风险评 估机制,注重第一还款来源,加大对小微企业信用贷款投放力度, 报告期末小微企业信用贷款余额 56.52 亿元,增长 19.51 亿元, 信用贷款比例达到 9.53%。五是贯彻减费让利政策,有效降低企 业成本。细化贷款定价体系,根据客户的实质风险进行差异化定 价,下调信用类、小微抵押类等贷款业务指导利率,在满足条件 的基础上,给予灵活定价空间;执行差异化定价,对于小微企业 等重点领域的信贷业务,单列信贷额度,专项制定差异化定价, 尽量为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匹配优惠定价;减免对公企业客户网 银 UK 工本费、网银年服务费,并对跨行转账定价实行人民银行 制定标准的 80%,进一步降低小微企业费用成本。

报告期末,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593.3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92.94 亿元。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39.3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6.82 亿元;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增速 20.97%,高于全行贷款增速 5.97 个百分点;单户授信 1000 万元(含)以下小微贷款户数达到 2033 户,较上年末增长 701 户,较好完成"两增"目标。

三、 绿色金融发展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主要围绕绿色金融组织架构完善、产品创新、营销推动等方面,积极推动相关工作开展,以金融服务助力本市绿色金融战略实施。一是进一步强化体制建设,完善绿色金融机制保障。成立绿色金融专项领导小组,董事长、行长亲自挂帅督

导,制定出台了《深入推进绿色金融工作方案》,制定18项具体 工作举措,确保工作成效;专门成立绿色金融团队,专司负责绿 色金融工作推动开展,并设立两家绿色金融支行,打造典型示范; 将绿色金融工作开展情况纳入分支机构考核体系, 充分发挥绩效 考核指挥棒作用,提升工作质效;对绿色信贷业务系统进行优化 完善, 完善绿色信贷标识, 为业务考核推动和监管统计奠定科技 基础。二是以绿色信贷为导向,推动信贷结构调整。切实贯彻落 实国家绿色信贷政策,积极推动业务转型和结构调整,实现信贷 结构的"绿色化"。在行业结构上,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结构调 整升级的行业倾斜, 优先支持当地经济支柱产业, 优先支持低碳 经济、循环经济和绿色经济;在客户结构上,向集中度较低和具 有比较优势的客户以及中小微企业倾斜, 优先支持优质生产型企 业、科技型企业。三是严格控制授信条件,严把授信准入关。严 控"两高一剩"行业的授信准入,对于"两高一剩"企业严控总量、 优化存量,加大对落后产能的信贷退出力度;严控"黑名单",对 于淘汰落后产能、环保违法违规等名单内企业严格准入。对于缺 少合法有效的资质及相关要件,如排污许可证、环评报告、被有 关部门列入黑名单、违规生产等不符合环保要求的企业及项目, 严格实行"一票否决"制。四是大力推进金融创新,推动绿色信贷 发展。结合政策导向和业务发展需要,创新推出"碳易融"产品, 以碳排放权配额为质押,为客户提供流动资金支持,进一步丰富 企业客户融资维度; 在现有金融产品的基础上, 陆续推出了"流

水贷""政采贷""订单贷"以及"滨缴费""金医宝"等特色产品,充分满足不同类型、不同成长阶段的企业金融服务需求。报告期末,绿色信贷余额 6.37 亿元。

四、 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健全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强化经 营行为管理, 改进优化业务流程, 构建健康金融消费者环境, 切 实保护金融消费者各项权益。一是进一步完善体制机制建设, 夯 实制度基础。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实施办法》等 监管要求,对9项制度进行新增或修订,细化金融消费者权益保 护工作基本要求,为消保工作有序开展提供制度保障。二是强化 经营行为管理,不断提高服务水平。根据监管部门关于产品销售 的规定和流程要求对理财产品进行修订,加强产品信息披露。加 强双录规范性建设与产品宣传审核,不断提高产品与服务的质效。 三是大力开展教育培训, 提高防范意识及服务主动性。 四是积极 开展宣传活动,普及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知识。开展"3•15 消费 者权益保护日""金融知识进万家""金融知识普及月""金融知识 进校园"等活动,重点围绕个人金融信息安全、远离电信诈骗、远 离非法集资、安全使用电子支付、打击非法校园贷等目前金融热 点进行宣传,进一步提升了金融消费者风险责任意识和金融素养。 五是加强客户投诉管理,积极化解矛盾纠纷。

五、 扶贫帮扶

报告期内,本行累计投入帮扶资金 747.28 万元,完成帮扶项目 30 余个,帮助天津市东李各庄村、李家仓村、西代甲庄村圆满打赢了脱贫攻坚战,在 2021 年全国脱贫攻坚工作成果表彰大会上,本行驻东李各庄村、李家仓村工作组荣获天津市优秀市派驻村工作组荣誉称号。在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基础上,本行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实施乡村振兴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委派驻村工作队深入到天津市蓟州区出头岭镇孟官屯村、王新房村、小稻地村、何家堡村,开展为期三年的扶持经济薄弱村发展的工作,为实现乡村振兴继续贡献力量。

第九章 重要事项

- 一、2021年,天津市支持中小银行发展专项债券成功发行,募集资金93亿元,全部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
 - 二、报告期内,本行无股权激励计划事项。
 - 三、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托管、承包事项。
 - 四、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委托理财事项。

第十章 财务报告

- 一、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行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 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二、会计报表(见附件)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上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816,736,980.76 15,200,955,418.67 存放同业款项 4,233,016,231.25 4,688,938,270.13 贵金属 10,015,720,998.33 3,538,122,500.00 拆出资金 64,494.40 202,729.00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64,287,097.72 8,721,513,000.00 应收利息 2,930,934,939.0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2,553,414,877.62 97,335,962,749.94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373,754,160.49 7,092,594,143.20 债权投资 35,378,094,939.35 4,556,206,406.74 其他债权投资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65,065,841.54 20,641,310,780.65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 25,030,510,965.53 462,238,872.48 440,508,248.99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58,936,921.06 589,267,008.74 使用权资产 171,590,800.20 13,598,260.00 11,533,478.71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94,326,599.92 72,974,596.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1,893,729.26 967,131,034.68 其他资产 1,801,399,542.95 1,379,714,173.92 资产总计 208,875,280,912.53 191,507,239,879.12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崔进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于茜

公司法定代表人: 夏仁江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项目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858,624,052.10 899,350,621.00 13,722,399,535.51 11,654,280,582.9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548,396,005.22 2,668,294,988.30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1,245,175.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416,760,000.00 3,836,489,249.26 吸收存款 168,601,107,710.80 143,048,372,882.88 248,110,568.97 应付职工薪酬 265,693,284.38 122,946,374.20 134,618,676.82 应交税费 应付利息 2,089,272,883.14 转贷款资金 1,010,000,000.00 43,848.00 应付股利 租赁负债 148.247.671.92 预计负债 38,888,636.47 5,606,801,369.86 7,500,000,000.00 应付债券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221,525.61 其他负债 676,370,608.70 1,310,288,291.33 196,437,186,024.03 175,980,638,518.37 负债合计 股东权益: 9,098,686,818.00 实收资本 (或股本) 9,098,686,818.00 国家资本 集体资本 法人资本 9,075,311,558.00 9,075,311,558.00 23,375,260.00 23,375,260.00 个人资本 资本公积 3,385,378,030.69 2,821,839,846.21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1,977,229.85

公司法定代表人: 夏仁江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崔进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于茜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4,786,400.05

718,519,580.48

-881,253,170.57

12,438,094,888.50

208,875,280,912.53

774,786,400.05

2,212,986,568.70

15,526,601,360.75

191,507,239,879.12

618,301,727.79

编制单位: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本期发生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平朔及生初 2,391,929,352.68	上期发生额 2,463,629,607.56
一、营业收入		
(一)利息净收入	2,114,644,564.91	2,588,360,035.15
利息收入	8,826,369,651.56	8,632,534,450.62
利息支出	6,711,725,086.65	6,044,174,415.47
(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57,815,132.42	-491,876,086.8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48,306,167.48	93,510,134.6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06,121,299.90	585,386,221.50
(三)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9,579,430.98	411,858,090.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730,623.49	56,582,400.06
(四)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084,211.80	-59,599,491.23
(五)其他收入	4,207,843.65	14,887,06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24,303.22	7,494,004.62
其他业务收入	6,032,146.87	7,393,055.38
(五)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228,433.76	-
二、营业支出	1,973,489,743.66	2,183,649,930.28
(一)税金及附加	58,471,909.25	56,507,153.90
(二)业务及管理费	1,269,060,357.10	1,222,194,028.51
(三)信用减值损失	549,471,774.28	-
(四)资产减值损失或呆账损失(转回金额以"-"号填列)	2,768,412.00	795,300,445.57
(五) 其他业务成本	93,717,291.03	109,648,302.3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8,439,609.02	279,979,677.28
加:营业外收入	12,634,635.53	40,302,940.98
减:营业外支出	11,360,847.72	7,801,104.65
	419,713,396.83	312,481,513.61
滅:所得税费用	53,020,440.28	101,368,578.09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6,692,956.55	211,112,935.52
持续经营净利润	366,692,956.55	211,112,935.52
终止经营净利润	500,032,000.00	211,112,000.02
	404 705 045 29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4,725,045.28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1,204,531.67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81,204,531.67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520,513.6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2,678,733.59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19,158,219.98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61,418,001.83	211,112,935.52

公司法定代表人: 夏仁江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崔进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于茜

编制单位: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4,971,880,291.57	40,070,487,458.8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249,294,988.3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
收取利息的现金	9,101,043,778.25	7,807,067,753.4
收取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8,306,167.48	93,510,13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685,783,347.90	7,541,271,23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907,013,585.20	56,761,631,565.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6,530,332,636.95	15,068,835,112.7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30,194,402,962.91	10,296,272,775.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133,705,788.29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6,485,458,222.20	1,523,122,500.0
支付利息的现金	5,700,229,798.20	5,662,641,355.1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06,121,299.90	585,386,22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3,406,644.55	762,231,88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5,470,420.07	581,917,81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2,488,887.75	14,276,261,80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901,616,660.82	48,756,669,4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5,396,924.38	8,004,962,0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4,067,909.66	35,883.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7,000.00	3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67,909.66	35,8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285,122.80	65,857,391.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285,122.80	65,857,39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217,213.14	-65,821,50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付债券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00	4,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8,300,000.00	871,425,47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8,300,000.00	4,871,425,47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8,300,000.00	-4,871,425,47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24,303.22	7,443,39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7,944,591.98	3,075,158,50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90,908,487.40	11,915,749,985.3